

福建旅居养老产业发展存在的困境与对策研究

姚秀霖

(青岛理工大学)

[摘要]当前,中国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老年人的养老需求无法获得满足,养老逐渐发展为一个急需解决的社会问题。由于老年人可支配收入提高,消费观念转变,旅居养老模式开始兴起。本文首先分析了福建省发展旅居养老产业的现状,随后分析了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发展存在的困境并提出应对策略,以进一步推动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的发展。

[关键词]旅居养老;老龄化;老年人

[DOI] 10.12252/j.issn.2096-6261.2021.08.219

一、我国旅居养老模式的兴起

1999年后,我国便迈进老龄化社会,据第七次人口普查人口数据,截至2020年11月1日,中国60周岁及以上的人口是26402万人,占18.79%,其中65周岁及以上的人口是19064万人,占13.50%,我国老年人口数超过了15岁以下人口数,这说明我国老龄人口仍会提高,养老产业迎来发展机会。

当前,我国年轻子女受工作压力影响,陪伴老年人的时间越来越少,“空巢老人”数量不断增加,传统的家庭养老模式已难以满足老年群体的需要。由于国民经济增长,老年群体的消费观念也产生了变化,2021年全国居民人均居住消费支出5641元,同比增长8.2%。老年人可支配收入增加后,其养老方式便由传统的家庭养老,发展出家庭式养老、机构养老、社区型养老及旅居养老等多个模式。在这之中,旅居养老是不限制在单一的家庭养老等模式,其是通过旅游的方式实现养老^[1],让老年群体享受更愉悦的生活环境及更完善的配套设施,让老年群体的身心同时得到充分的放松,因此,不少老年人开始尝试旅居养老模式。

二、福建省发展旅居养老产业的现状

(一) 交通运输网络逐渐完善

交通是旅游产业的重要基础,这些年,福建省政府十分关注福建综合交通网络的健全。关于铁路,福建建设了“三纵六横”铁路网,有数十个进出福建省铁路通并保证福建省超九成县市实现铁路交通运输;关于公路,福建省正在减少“六纵十横”高速公路网,为旅游业发展带来更多的机遇;关于航空,厦门新机场、泉州新机场和福州长乐机场的二期扩建正紧锣密鼓地开展,保证了航空运输的便利性;关于港口,福建省正大力发展厦门国际游轮母港及平潭邮轮旅游服务,以拓宽市场。福建省海陆空交通一体化的望山,可以吸引更多的旅居养老者来福建省进行旅居养老获得。

(二) 环境空气质量优

老年人受年龄的影响,身体机能逐渐减弱,抵抗力降低。空气污染会引发老年群体呼吸道及心血管疾病,所以,旅居养老的老年人十分重视旅居目的地的空气质量。因此,老人对旅居目的地的选择还需考虑空气质量状况。而据《2020年福建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福建省9市1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平均达标天数比例98.8%,同比提高0.5个百分点,比全国平均水平高11.8个百分点;森林覆盖率66.8%,连续42年保持全国首位,空气指数PM2.5常年达标,环境空气质量连续排名全国前列。福建省优质的环境空气质量,能够保障老年人的身体健康,让老年群体更好享受旅居养老活动。

(三) 旅游资源丰富

福建省作为中国海上丝绸之路的关键铜带,留存着大

量的文化旅游资源。按照国家旅游资源分类,在物质文化上有港口码头遗址、宗教遗址、建筑遗址及古石刻,如龙海月港、开元寺、清净寺、船政学堂和摩崖石刻等;在非物质文化遗产方面有妈祖文化、宗教文化、船政文化、闽南文化和郑和下西洋文化等。另外,福建省温泉资源丰富,厦门日月谷温泉度假村、福州贵安溪山温泉度假村等,都以“健康养生”为特色,可以为老人的健康起积极影响。

三、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发展存在的困境

(一) 旅居养老运营主体不明确

现在,福建省的旅居养老产业更多是养老服务机构在开办、运转,一些是旅行社与旅居地养老院联合开办,旅居养老产业存在投入资金多,资金回本慢,风险高,欠缺专业运营团队等限制发展的因素。目前福建省的旅居养老差异主要是养老服务机构、村民委员会或村民个体经营管理。对这部分管理者来说,应当确定其在旅居养老产业里的法律责任风险,具体来说是:老年人在旅居养老时发生非自然原因出现的身体损害,抑或发生老年人死亡,应当怎样明确法律责任;老年人在旅居养老时发生身体不舒服、水土不服等影响身体健康的情况,抑或老年人由于远离居住地出现思乡情绪,由于没有子女的陪伴,而出现心理健康疾病,以上皆是旅居养老运营机构、参与旅居养老老年人和子女需要重视的问题。但是,当前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尚在起步时期,旅居养老运营管理者并不确定,难以明确有关的法律责任主体,福建省的旅居养老产业发展无法获得充分的安全保证。

(二) 旅居养老目的地配套基础设施不完善

福建省每年投入不少资金以发展当地旅游业,获得了一定的效果。可是福建省当前还存在不少规模不大的旅游目的地,并未形成乡镇级或县级规模相对健全的旅游服务产业链条,无法推动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的发展。基于配套设施视角分析,福建省许多规模不大的旅游目的地只进行了进出道路的修缮,为旅游者设计了蔬果采摘、烧烤农家乐等田园活动,开办了一些普通民宿、宾馆等,并未有更多的游乐项目及配套旅游设施。如此的生活环境无法满足旅居养老者的旅游需要,例如武夷山南源岭村是国家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拥有大量旅居养老产业发展的优势,可是当地缺乏综合性医疗服务中心,因此只能成为规模不大的旅游目的地,而难以发展旅居养老产业。规模相对大的旅游景区,如婺源县,可以满足旅游者住宿、购物、医疗、休闲等旅游需求。可是其旅游配套设施及服务内容没有针对性,并未有如老年诊所、老年休闲娱乐中心等专门的配套设施,因此也难以发展旅居养老产业。

另外,旅居地的室内外环境更是配套设施的关键

部分。通常而言,室外环境主要指自然环境及人工环境,自然环境也就是亲近自然的田园风光,这些一般都被较好的保存,可是这些地区通常缺少适宜旅居养老者生活的配套设施。例如,风景优美的田园,道路依旧是泥地而非沥青路面,老年人行走不便,如此的旅居养老目的地,老年人自然无法居住。人工环境具体是旅居地的街道、公园、广场等户外环境。对有历史文化的名村,不少古建筑作为文化遗产进入保护名录,因此其整体环境能够得以维持,但是村落等主打亲近自然的田园风光的地区,如果过度模仿城市建设便会失去其特点。室内环境具体来说是旅居地的室内装潢情况,通常来说,年代较久的房屋,装潢越为简单;年代越贴近当下的房屋,装潢越为华丽,和城市的酒店等差异越小。可是福建省旅游目的地的室内,并未专门设计与老年人相关的基础配套设施,如防滑护手、无障碍坡度等,这证实福建省旅居目的地室内环境设施设计并不适合发展旅居养老产业。

(三) 老年人医疗保障不足,医保统筹跨省处理难度大

医疗设施保障是促进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发展的关键。现在,福建省各个城市医疗资源相对丰富,发展出了一定规模的医疗服务综合体,能够为旅居养老的来客人提供医疗服务保障。但是福建省农村的医疗环境、医疗设施、医疗技术和医疗服务者人数相对不足,只有一些乡村社区卫生服务站,能够治疗老年人感冒等简单的疾病,难以处理老年人的突发疾病,难以实时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监测保障服务。除此以外,旅居养老健康的有序发展要依靠全国统筹的医疗保障政策,但是现在医疗保障机制存在地区差异,有的省份实时了全省医保统筹,而有的地区还难以实现跨省份医保,这边会为老年人带来手续麻烦和资金无法顺利转移的问题。老年旅居养老者旅居目的地并不固定,当前的跨地区社保转移会为老年人候鸟式旅居养老带来不少困难,使得旅居养老的老年人要自行承担或由子女支付医疗费用,如果旅居养老的老年人出现突发严重疾病,还要回原住地就诊,处理治病住院等有关手续,这是限制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发展的关键因素。

四、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发展的应对策略

(一) 确定旅居养老机构责任主体

基于目前的旅居养老产业发展情况分析,福建省旅居养老需要实施“省(市)级平台,村落挂牌,乡民经营”的产业发展方式,也就是构建旅居省(市)级网络服务平台,以当地居委会或村委会挂牌创办企业,将闲置住房改造成旅居场所,当地自然风景及文化景观共享的发展模式。旅居省(市)网络服务平台,统一规划福建省下属各市目前的旅居养老机构,同时分析各个机构的配套基础设施情况、服务水平、运营情况和消费者满意度等,以设计福建省各市旅居养老运营机构的准入标准,就旅居养老运营机构的基础设施配置、员工配置、制度配置和医疗保障配置等提出清晰的规定。居委会或村委会创办的旅居养老运营机构,应当根据福建省各市旅居养老运营机构的准入标准,对当地经营场所实施检查,如满足准入要求,则进入经营场所名单。除此以外,省(市)级旅居养老服务平台也应当把福建省内的各个旅游景点、旅游线路、旅居经营场所在平台中予以公布,进而给旅居老年人提供集休闲娱乐、医疗保健、旅居养老等

体验于一身的特色服务。如此的参与运营模式能够清晰地明确旅居养老产业的责任主体,如果旅居养老者在旅居场所出现非自然环境的意外状况,而旅居场所的提供者,则是第一责任人,村委会或居委会挂牌创办的机构则是第二责任人,省(市)级旅居养老服务平台则是第三责任人;如果在旅游环境里出现意外状况,中发生意外情况村委会或居委会挂牌创办的机构是第一责任人,省(市)级旅居养老服务平台是第二责任人;如果旅居养老老年人在旅居环境互换时出现意外,省(市)级乡村旅居养老服务平台是唯一责任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进行赔偿责任。

(二) 建设满足老年人需求的配套基础设施

福建省居养老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上,除一些配套设施应当有明确规定外,剩下如室内和室外环境的建设需要基于以人为本的观念,给旅居养老者带来相对自由、独立的生活环境,同时按照每个旅居养老者的身体情况为其提供所需的帮助,而不是如养老机构一般提供养老生活的所有事宜,不然会影响旅居养老者的生活自理水平,使其产生无力感。“乐龄旅居”“活力旅居”更适合老年人积极面对老龄化的诉求,不仅可以满足老年人生活需要,也能够满足其追求高品质生活的需要。旅居适老化,室内和室外环境建设应当充分关注旅居养老者的心理需要,为其提供相对舒适的生活环境。

(三) 缓解异地社保转移政策的困境

基于目前情况分析,社保制度受户籍等影响使得旅居养老者的行动轨迹同样受社保制度的限制。旅居养老者在得到精神享受后,最担心身体出现不适症状,由于不少旅居目的地在乡村,其医疗水平远逊于城市,仅仅能够治疗头疼脑热等小毛病,而无法处理老年人的突发疾病,另外旅居养老者大部分是跨省份旅游,这给医保报销带来了不小的麻烦,也会提高老年人旅居养老的花销。虽然处理全国社保统筹问题难度较高,可是我国目前已开展社保制度改革,“2016年长三角地区已启动‘医保异地结算体系’,上海市、浙江省(杭州市、嘉兴市、湖州市、安吉县)和江苏省一些地区逐渐开通,以保证异地养老者无后顾之忧”^[2]。在社保制度逐渐完成全省、全国统筹,城乡进一步实现一体化发展的未来,福建省旅居养老产业将得到高速发展。

五、结论

随着社会老龄人口的增加,旅居养老逐渐受到老年人们的青睐。福建省应当加大发展旅居养老产业的力度,这不但能够提升老年群体的生活质量,激发当地老年人回归乐领活力状态,还能够促进当地经济的快速发展,吸引外出务工人员回流。福建省应当明确旅居养老机构责任主体、建设满足老年人需求的配套基础设施、加快解决异地社保转移政策的问题,增强旅居养老的服务质量,以促进当地旅居养老产业的快速发展。

参考文献

- [1] 赖一阳,曾瑞明.旅游养老:新时代养老方式革命的序幕[J].中国集体经济,2018(28):158-159.
- [2] 潘璐,赵恩兰.积极老龄化背景下异地养老市场发展研究[J].广西社会科学,2016,(8).